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在本地区的统一正确实施。

主要职责：

1. 第一检察部。负责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等工作；办理本院管辖的申诉案件。

2. 第二检察部。负责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刑事执行检察等工作。

3. 第三检察部（司法警察大队）。负责控告申诉检察、案件管理、检务督查、人民监督员、法律政策研究、警务保障等工作；承担检察委员会日常工作。

4. 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办公室）。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新闻宣传、检务保障、检察技术、检察信息化等工作。

5. 政治部。负责思想政治工作和组织人事工作；负责机关党群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内部机构包括：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司法警察大队）、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办公室）。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01.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180.2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9.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1.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0.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11.0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11.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511.07	总计	60	1,511.0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11.07	1,501.07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0.29	1,170.29					10.00
20404			检察	1,180.29	1,170.29					1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956.71	956.7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56	127.56					1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86.02	86.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2	79.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7	76.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67	66.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	2.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	2.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00	12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00	12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	6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00	6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66	130.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66	130.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30	81.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84	15.84					
2210203			购房补贴	33.52	33.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11.07	1,287.49	223.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0.29	956.71	223.58			
20404			检察	1,180.29	956.71	223.58			
2040401			行政运行	956.71	956.7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56		137.56			
2040410			检察监督	86.02		86.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2	79.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67	76.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67	66.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	2.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	2.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00	12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00	12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	6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00	6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66	130.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66	130.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30	81.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84	15.84				
2210203			购房补贴	33.52	33.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01.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70.29	1,170.2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12	79.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1.00	121.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0.66	130.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1.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01.07	1,501.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01.07	总计	64	1,501.07	1,501.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1, 501. 07	1, 287. 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170. 28	956. 70
20404			检察		1, 170. 28	956. 70
2040401			行政运行		956. 71	956. 7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 56	
2040410			检察监督		86. 02	86. 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 12	79.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 67	76. 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 67	66. 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 00	1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45	2. 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45	2. 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 00	121.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 00	121.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 00	6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 00	61.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 66	130. 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 66	130. 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 30	81. 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 84	15. 84
2210203			购房补贴		33. 52	33. 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0.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0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5.54	302	办公费	6.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89.18	302	印刷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86.97	302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	水费	1.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66.67	302	电费	34.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0	302	邮电费	4.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60.00	302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00	302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	302	差旅费	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30	30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	维修（护）费	3.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32	302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	培训费	0.50			
30302	退休费		302	公务接待费	0.50			
30303	退职（役）费		302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	工会经费	3.10			
30309	奖励金		302	福利费	33.4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	其他交通费用	28.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302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9			
人员经费合计		1,150.43	公用经费合计					137.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0		19.50	16.00	3.50	0.50	20.00		19.50	16.00	3.50	0.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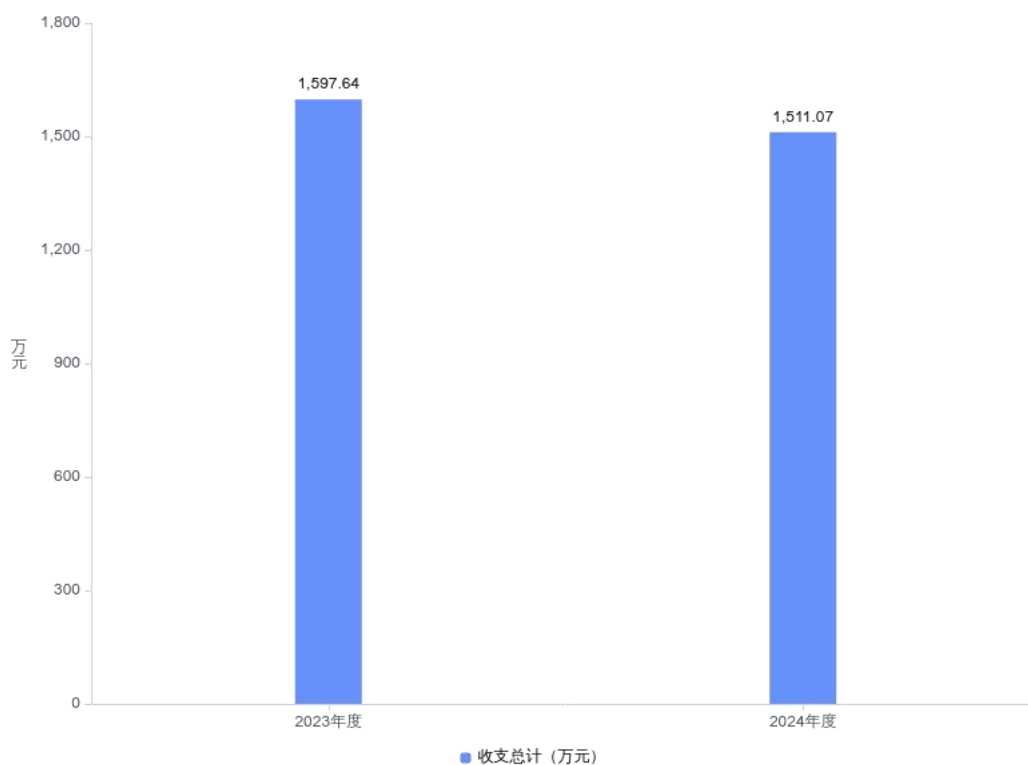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511.0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86.57 万元，下降 5.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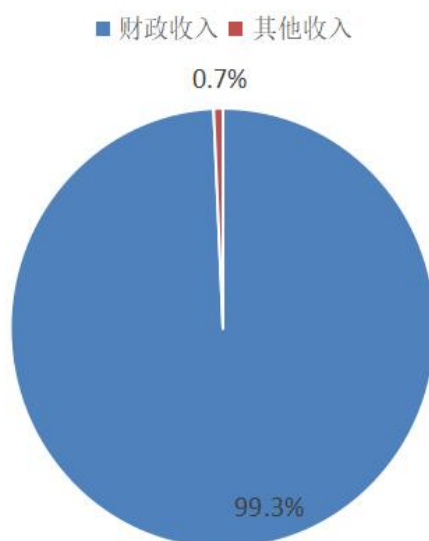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511.0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69.07 万元，下降 4.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01.07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3%；其他收入 1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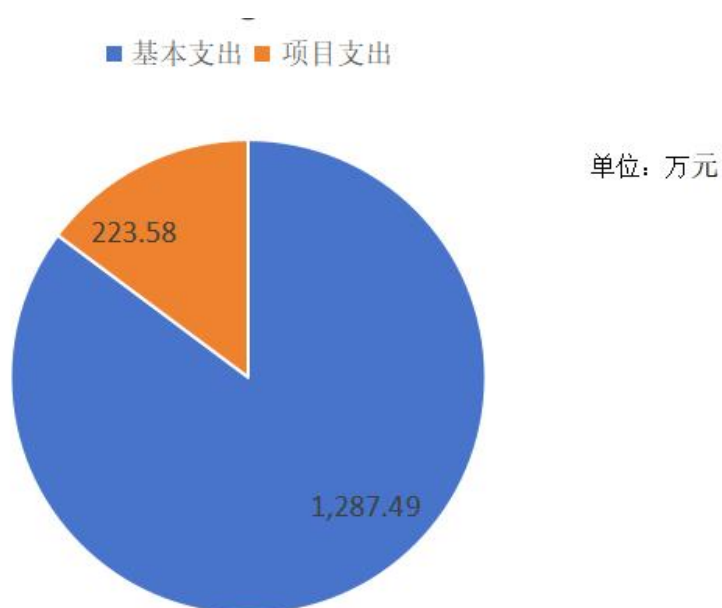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511.0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86.57 万元，下降 5.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1,287.49 万元，占本年支出 85.2%；项目支出 223.5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4.8%。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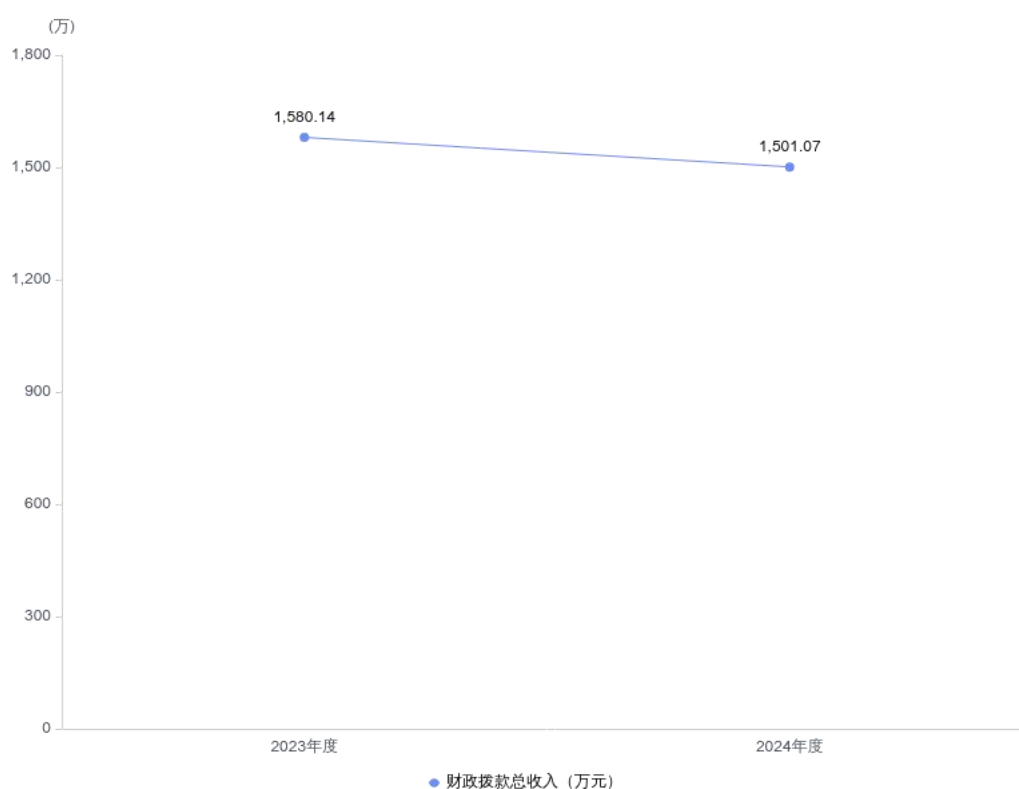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501.0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9.07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01.07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79.07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01.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3%。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9.07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

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01.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170.29 万元，占 78%。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检察机关项目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79.12 万元，占 5.3%。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21 万元，占 8%。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30.66 万元，占 8.7%。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0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增资、人员调出职业年金做实以及项目经费等。其中：基本支出 1,287.49 万元，项目支出 213.5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86.02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办案经费支出，保障检察辅助人员到岗就位；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127.56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后勤服务及物业服务到位、满足公务用车购置需求、维护办案设备软硬件。

1. 公共安全支出具体包括：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

算为879.53万元，支出决算为956.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增资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23.56万元，支出决算为127.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经费。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69.79万元，支出决算为86.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因检察工作需要进行了项目经费之间的预算调整，二是追加了设备购置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2万元，支出决算为66.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相关支出下降。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出人员年金坐实增加相应开支。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5万元，支出决算为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0万元,支出决算为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61万元,支出决算为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2万元,支出决算为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重新调整公积金基数,相关开支减少。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5.84万元,支出决算为15.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3.52万元,支出决算为3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87.4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50.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

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137.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4 万元，增长 233.3%，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购置公务用车一辆，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1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4.13 万元，增长 263.1%。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度购置公务用车一辆，费用增加。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6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5 万元，主要用于保险费及维修维护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13 万元，下降 20.6%。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无外宾接待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外省市检察系统人员，主要是开展调研交流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 个，3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7.0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5.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0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8.1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4.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7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7.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23.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年初预算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了预期的社会效益，但需科学合理设置项目指标的年初目标值，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完整设置绩效指标考核体系。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511.0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整体支出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了预期的社会效益，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02 万元，执行数为 86.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

效益是：一是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二是宣传新媒体产品，维护检察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主导权，加强检察新闻宣传队伍自身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公共开放日活动接待次数未实现预期值的原因是公共开放日活动是按照上级院要求实际举办次数，所以举办了两次；二是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未达到年初目标值，因每年受理案件情况不同，无法准确预估各项办案指标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多考虑、多研究、多考察、多分析、多沟通”将绩效管理的目标吃透，设置贴合实际的年度绩效指，使绩效指标更具有匹配性。

2.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7.56万元，执行数为137.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深入开展援助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二是落实机关运转保障，为检察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指标标准体系的应用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绩效指标标准体系的应用。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中指出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性的问题在本年度已得到改善，但绩效指标体系设计仍需进行进一步优化。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在武汉市检察院党组和经开区党工委的坚强领导下，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分党组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带领全体检察人员求真务实，担当实干。坚持从政治上着眼、在法治上着力，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组织带领全院检察人员办理各类案件 1827 件，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加强政治建检，确保正确发展方向

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政治能力培养。持续加强理论学习，抓实思想理论武装，筑牢队伍忠诚根基。增强党纪学习教育实效，推动警示教育制度化、常态化，本院干警无违规违纪情况发生。持续抓好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形势，严防意识形态领域风险。严格落实保密责任制，全年无泄密事件发生。

二、服务中心大局，维护社会平安稳定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充分运用法治力量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有力维护社会平安稳定，受理审查逮捕案件 370 件 630 人、审查起诉 398 件 629 人。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工作，发挥司法救助功能，办理司法救助案件 11 件 12 人，发放司法救助金 8.4 万元。接待群众及律师 1590 件 1796 人，检察长接待群众来访 38 件，有效化解率 100%，7 日内程序性回复率

100%，以实际行动践行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切实履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责任，维护辖区安定有序。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以“三个管理”促进高质效办案，案件“三个结构比”在全市基层院最优。全年无免刑、无罪和撤回起诉案件，监督公安机关立案 23 件，撤案 6 件，提出抗诉 1 件，纠正审判活动违法 4 件。办理民事检察案件 42 件，办理行政检察案件 30 件。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73 件，发出检察建议 40 件，以检察履职保护自然资源资产。

三、聚焦主责主业，推动辖区高质量发展

以“四个专项”工作为抓手，聚焦主责主业，提升法律监督质效，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检察护企”靠前服务，办理涉营商审查逮捕案件 72 件、起诉案件 68 件。办理的企业被行政处罚“过罚不当”刑行反向衔接案件被省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检护民生”维护弱势群体权益，践行司法为民的根本宗旨，用心用力用情为民纾难解困，办理“检护民生”案件 43 件，其中办理老年人、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及人身损害赔偿支持起诉案件 11 件，4 件已获法院判决支持。“助力流域综合治理”守护绿水青山，办理流域治理相关公益诉讼案件 42 件。“服务科技创新”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加强知识产权综合履职。

四、加强队伍建设，锻造过硬检察队伍

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检治检，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拓宽人才培养平台，在全市刑事执行业务竞赛、控告申诉业务竞赛、全市检察机关“新时代检察故事我来讲”活动中，3 名干警分别获得标兵和三等奖。青年干警配合区妇联拍摄的宣传片《光》，

展现未检工作成效，在省、市媒体广泛展播。压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制定分党组、分党组书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的建设等工作清单，带头落实分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压实“一岗双责”责任。全力以赴抓实巡察整改，全力配合市委巡察工作，围绕巡察组反馈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方案，分解为具体整改内容，列出责任清单、细化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职责，通过项目式推进、清单化落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加强政治建检,确保正确发展方向	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政治能力培养。	持续加强理论学习,抓实思想理论武装,筑牢队伍忠诚根基。增强党纪学习教育实效,推动警示教育制度化、常态化,本院干警无违规违纪情况发生。持续抓好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形势,严防意识形态领域风险。严格落实保密责任制,全年无泄密事件发生。
2	服务中心大局,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充分运用法治力量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有力维护社会平安稳定,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工作,发挥司法救助功能,办理司法救助案件 11 件 12 人,接待群众及律师 1590 件 1796 人,检察长接待群众来访 38 件,有效化解率 100%,7 日内程序性回复率 100%,以实际行动践行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以“三个管理”促进高质效办案,案件“三个结构比”在全市基层院最优。全年无免刑、无

			罪和撤回起诉案件。办理民事检察案件 42 件，办理行政检察案件 30 件。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73 件，发出检察建议 40 件，以检察履职保护自然资源资产。
3	聚焦主责主业，推动辖区高质量发展	以“四个专项”工作为抓手，聚焦主责主业，提升法律监督质效，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检察护企”靠前服务，办理涉营商审查逮捕案件 72 件、起诉案件 68 件。办理的企业被行政处罚“过罚不当”刑行反向衔接案件被省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检护民生”维护弱势群体权益，践行司法为民的根本宗旨，用心用力用情为民纾难解困，办理“检护民生”案件 43 件，其中办理老年人、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及人身损害赔偿支持起诉案件 11 件，4 件已获法院判决支持。“助力流域综合治理”守护绿水青山，办理流域治理相关公益诉讼案件 42 件。“服务科技创新”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

4	加强队伍建设,锻造过硬检察队伍	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检治检,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	拓宽人才培养平台,在全市业务竞赛活动中,3名干警分别获得标兵和三等奖。青年干警配合区妇联拍摄的宣传片《光》,展现未检工作成效,在省、市媒体广泛展播。压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制定分党组、分党组书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的建设等工作清单,带头落实分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压实“一岗双责”责任。全力以赴抓实巡察整改,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

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注，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摘要版)

二、2024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三、2024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2024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基本支出总额		1287.49		项目支出总额		213.58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501.07	1501.07	100%	20	
年度目标1: (40分)		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2.5分)		≤100%	≤100%	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1.5分)		95%	92%	1.45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1.5分)		100%	100%	1.5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帮扶次数(1.5分)		≥10次	10次	1.5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次数(1.5分)		不低于4次/每年	2次	0.75
		数量指标	新媒体策划与制作数(1.5分)		≥36次	45次	1.5
		数量指标	档案数字化覆盖率(1.5分)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1.5分)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1.5分)		≥95%	100%	1.5
		质量指标	开放日、法治活动宣传率(1.5分)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档案加工合格率(1.5分)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2.5分)		及时	及时	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2.5分)		提高	提高	2.5
		管理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办案效率(2.5分)		提高	提高	2.5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2.5分)		提升	提升	2.5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司法救助检察结果公开率(2.5分)		100%	100%	2.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5分)		95%	100%	5
		社会公众或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5分)		≥90%	100%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目标 2: (40 分)		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保障基本设备供应,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节约率(4分)	≥2%	5.83%	4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计划完成率(2分)	100%	100%	2
		数量指标	物业管护面积(2分)	5045 m²	5252.53 m²	2
		数量指标	硬件维护数量(2分)	25	30	2
		数量指标	软件维护数量(2分)	10	15	2
		数量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2分)	100%	100%	2
		数量指标	公车采购数量(2分)	1	1	2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2分)	100%	100%	2
		质量指标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2分)	100%	100%	2
		质量指标	维持日常运转保障率(2分)	95%	100%	2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2分)	≤10%	≤10%	2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2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每日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2分)	95%	100%	2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2分)	≤60分钟	≤60分钟	2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2分)	≤120分钟	≤120分钟	2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2分)	100%	100%	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3分)	保障	保障	3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3分)	≥95%	100%	3
总分		99.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1.公共开放日活动接待次数未实现预期值的原因是按照高检院要求实际开展次数,所以举办了两次。 2.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实际完成值92%,因每年受理案件情况不同,无法准确预估各项办案指标情况,本部门结合案件具体情况开展工作,因此年初预定值不一定代表年末结果。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将以2024年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的自评结果将为以后编报年度预算的依据,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未完成指标的责任人,进行追责,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通过“多考虑、多研究、多考察、多分析、多沟通”将绩效管理的目标吃透,设置贴合实际的年度绩效指,是绩效指标更具有匹配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6.02	86.0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5分)		≤100%	≤100%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4分)		95%	92%	3.87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审结率(4分)		100%	100%	4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帮扶次数(4分)		≥10次	10次	4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次数(4分)		不低于4次/每年	2次	2
		数量指标	新媒体策划与制作数(4分)		≥36次	45次	4
		数量指标	档案数字化覆盖率(4分)		100%	100%	4
		质量指标	民事诉讼审判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4分)		100%	100%	4
		质量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4分)		≥95%	100%	4
		质量指标	开放日、法治活动宣传率(4分)		100%	100%	4
		质量指标	档案加工合格率(4分)		100%	100%	4
		时效指标	全年宣传计划工作完成及时性(4分)		及时	及时	4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4分)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司法救助检察结果公开率(4分)		100%	100%	4
		可持续指标	检查人员素质(4分)		提高	提高	4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4分)		提升	提升	4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工作人员办案效率（4分）	提高	提高	4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5分）	95%	100%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对象的满意度（6分）	≥90%	100%	6
总分	97.87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全年各类刑事案件审结率实际完成值 92%，因每年受理案件情况不同，无法准确预估各项办案指标情况，本部门结合案件具体情况开展工作，因此年初预定值不一定代表年末结果。 2. 公共开放日活动接待次数未实现预期值的原因是公共开放日活动是按照上级院要求实际举办次数，所以举办了两次。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将以 2024 年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的自评结果将为以后编报年度预算的依据，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未完成指标的责任人，进行追责，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 通过“多考虑、多研究、多考察、多分析、多沟通”将绩效管理的目标吃透，设置贴合实际的年度绩效指，是绩效指标更具有匹配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7.56	127.56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5分)		≤100%	≤100%	5
			采购成本节约率(5分)		≥2%	5.83%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护面积(4分)		5045 m²	5252.53 m²	4
			采购计划完成率(4分)		100%	100%	4
			公车采购数量(4分)		1	1	4
			硬件维护数量(4分)		25	30	4
			软件维护数量(4分)		10	15	4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4分)		100%	100%	4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4分)		100%	100%	4
			设备验收合格率(4分)		100%	100%	4
			维持日常运转保障率(4分)		95%	100%	4
			系统故障率(4分)		≤10%	≤10%	4
	时效指标	每日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4分)		95%	100%	4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4分)		100%	100%	4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4分)		≤60分钟	≤60分钟	4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4分)		≤120分钟	≤120分钟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4分）	保障	保障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车使用年限（5分）	≥10年	≥10年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5分）	≥95%	100%	5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将以 2024 年综合辅助经费项目的自评结果将为以后编报年度预算的依据，纳入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对未完成指标的责任人，进行追责，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 通过“多考虑、多研究、多考察、多分析、多沟通”将绩效管理的目标吃透，设置贴合实际的年度绩效指，是绩效指标更具有匹配性。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